# 附件2

# 2025年老城区公开招聘劳务派遣人员

# 面试考生须知

一、考生纪律

（一）考生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按照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公布的时间到达考点进行集合点名，根据面试分组情况表由工作人员带领到达指定候考室，迟到20分钟未到达考点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取消面试资格。

（二）所有参加面试考生不得携带通讯工具及电子设备进入考场。

（三）考生应严格遵守纪律，听从指挥，自觉服从工作人员管理，考场内不得大声喧哗，严禁离开候考室，确有特殊情况，应由工作人员陪同。对严重违反纪律，不服从工作人员管理者，取消试讲资格。

（四）所有参加面试考生到达候考室后，由工作人员组织现场抽签决定面试考号及顺序号。

二、才艺展示及答辩环节注意事项

考生进入面试室后，首先报告面试顺序号，得到主考官提示后开始面试。面试过程中，考生不得透漏个人姓名及籍贯、家庭背景等相关信息，否则视为违规影响面试成绩。才艺展示及答题结束时报告“考试完毕”。到达规定时间，考生须及时停止答题。

三、微型课试讲办法

（一）参加微型课试讲考生不得携带教材、教参、教辅材料进入考场（含候考室、备课室、面试室）。考生备课、面试时，工作人员将提供试讲教材。

（二）参加微型课面试考生现场抽签确定面试顺序，按面试顺序依次进行备课和面试。

（二）在指定教材中，采取随机抽课的方式确定试讲内容，每位考生按确定的试讲内容试讲。

（三）备课时间15分钟，面试总时长为18分钟，其中微型课试讲10分钟，答辩5分钟，才艺展示3分钟试，试讲时间剩最后2分钟时，工作人员将给予提示。

（四）试讲结束后，考生应立即离开试讲室。离开时不得带走备课纸等任何面试资料。

（五）考生试讲时，现场不提供教具。

四、其他

（一）考生试讲时应全程使用普通话。

（二）面试考生违纪或严重扰乱面试秩序的，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直至宣布取消面试资格或宣布面试成绩无效的处理。